

#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菏泽供电公司山东菏泽单县北辰 110kV 变电站整体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24 年 7 月 14 日，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菏泽供电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等要求，组织召开了山东菏泽单县北辰 110kV 变电站整体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菏泽供电公司，验收调查单位中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及技术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工程建设和环境保护措施实施情况的汇报、验收调查单位关于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的汇报等，并审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审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北辰 110kV 变电站位于菏泽市单县北环路南侧，白云北路东侧。

建设内容主要为：拆除户外主变 2 台，拆除 110kV 户外配电装置，拆除 10kV 开关柜，拆除 110kV 电容器组 1 套，拆除设备退回供电公司物资仓库作为备品备件。新增主变 2 台，容量为 63MVA，110kV 出线 2 回，10kV 出线 28 回，电容器  $2 \times (4.8+4.8)$  Mvar。工程总投资 3867 万元，环保投资 78 万元。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辐射[2016]84 号），判定本工程不存在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要求，落实了污染防

治和生态保护措施。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本工程配套的贮油坑、事故油池等环保设施均有效运行。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工程采取了有效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生态恢复状况良好；变电站周围及环境敏感目标处电磁环境和声环境监测值均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变电站为无人值守变电站，巡检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依托站外公共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巡检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垃圾随身带走，运行期间产生废旧铅酸蓄电池、废变压器油和含油废水均将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开展演练，环境风险控制措施可行。

#### 六、验收结论

山东菏泽单县北辰 110kV 变电站整体改造工程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要求，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有效，验收调查表符合相关技术规范，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进一步加强运行期巡查、环境管理，做好公众科普宣传工作。

验收工作组

2024 年 7 月 14 日